

拆除莲石湖畔违建 5000 平方米

本报讯(通讯员孔微 刘馨)石景山区“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共十项内容,将对全区现有存量违法建设、大杂院、散租住人地下空间、违法群租房、低端市场、无证无照经营、“七小”和多合一场所、非法幼儿园、国资系统出租房屋低端点位、散乱污企业开展全面的清理,力争实现“十个清理完毕”的工作目标。

古城街道迅速落实“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指示精神,3月20日上午,古城街道联合地区执法部门,将位于莲石湖公园东北侧南坑地区占地面积约5000平方米的成片违建房屋拆除,由此拉开了南坑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序幕。

南坑地区位于石景山区莲石湖东北侧,产权同属多家企业的交界地带,加之又处于永定河新老堤之间,因而关于其管理权一直争议不断,从而导致主体责任不清、管理薄弱。特别是2005年首钢涉钢产业停产,位于此处的首钢铁路

专用线停用,大量外地流动人口涌入,私搭乱建现象愈演愈烈,成为废品回收、小作坊等低端产业的聚集地和外来流动人口生活居住的聚集地。并且,此处的私搭乱建多为简易房,房屋密集,设施简陋,垃圾乱堆,电线乱搭,安全隐患突出,严重影响了周边滨河园小区7000余户数万居民的生活环境。而与其仅一路之隔的莲石湖春湖水暖、花红柳绿,引得居民流连忘返,两相对比形成强烈反差。特别是去年年底中央环保组进驻北京督察期间,街道也多次接到该地区垃圾焚烧等环境卫生问题的举报,因而该地区也成为古城地区环境脏乱的一个集中典型,受到了市区多级领导的高度关注。

为此,在区委政府的协调下,古城街道充分发挥街道的属地责任,厘清街道办事处、首钢总公司和水务部门等单位的管理责任,以城市综合执法体制改革为抓手,以本次违章建设拆除为起点,采取



“拆违章、减人口、增绿色、降扬尘、美环境”等多项措施,综合施策,对南坑地区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仅第一季度,已完成包括阜石路交通枢纽周边、水屯村丰沙线沿线大棚及周边、南坑村等6处点位的违建拆除工作,拆除房屋1800余间,总拆除面积6万余平方

米,疏解人口2000余人,为地区营造良好的市容环境,给辖区的广大群众提供一个整洁、健康、有序的生活氛围。



“12333”与您 “话说居民养老保险”

本报讯(通讯员张倩)为做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宣传解答工作,进一步宣传北京市人社保法律法规政策,“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暨“话说居民养老保险”主题活动将于3月30日举办。此次活动围绕城乡居民在参保、缴费和待遇领取等方面的热点难点问题,以“线上线下两结合”的服务形式,为广大群众提供咨询服务。

据了解,当天上午9:30-11:30,12333热线将进行现场政策咨询及政策宣传。同时,12333热线还将于活动当天增设专家座席,由市人社局专家在12333咨询服务大厅亲自接听市民来电,进行热线答疑。另外,广大网友还可以通过“北京12333”政务微博,就关心的热点及疑难问题与12333政策咨询工作人员进行实时互动。

简讯

●3月23日,科委园区举办了2016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培训会,与会企业达200余家。培训会邀请区国税局和区地税局等7名相关工作人员组成宣讲团,对企业汇算清缴、营改增等相关政策进行了全面、精准地讲解,督导企业合法合规汇算清缴。与此同时,培训会还围绕高新技术企业及软件企业税收优惠、小微企业税收优惠、研发费加计扣除及技术入股优惠等一系列切实关系到企业自身利益的支持政策进行了重点宣讲,鼓励企业进行高新认定,积极享受优惠政策,引导企业做大做强。

边滢安娜

综合新闻投稿邮箱
nakuzai@126.com



家门回观“非遗” 感受漆器之美

本报讯(通讯员任媛)3月26日,模式口村社区组织百余位居民在家门口参观了精美绝伦的非遗展。此次展览是北京燕京八绝传承季系列活动之一,“燕京八绝承恩文化传习大讲堂”之“马宁说漆”。

“漆,从食器到礼器,再到战略资源,进而演化到了奢华的艺术品。这流动的色彩背后凝结了历史的品位”。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雕漆技艺代表性传承人马宁老师,生动地讲解漆雕的传承发展历史,展示作品和工具以及现场操作,让居民们感受到了历史留给我们的宝贵文化。

讲座过后,居民们参观了承恩寺。“由于承恩寺一直没有对外开放,守在家门口也是头回进来参观,真是大开眼界。”据社区负责人介绍,这样的活动在模式口修缮工程启动以来还是头一次举办,居民们参与的积极性很高,社区会将这种爱家乡、爱社区、爱非遗的主题活动常态化,让更多的居民参与进来,从而更好地建设、宣传社区,让我们的家更美。

关于成立石景山区监察委员会相关工作的解读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是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改革,是国家监察制度的顶层设计,也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举措。

2016年11月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北京市、山西省、浙江省开展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在北京市、山西省、浙江省开展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北京市委办公厅印发《北京市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17年3月29日石景山区监察委员会成立大会召开,标志着区监察委员会正式组建成立。

解读一：为什么要进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

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是事关全局的重大政治改革,是国家监察制度的顶层设计。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党统一领导下的国家反腐败工作机构。实施组织和制度创新,整合反腐败资源力量,扩大监察范围,丰富监察手段,实现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

解读二：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

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强化人民代表大会监督职能,实现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使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相互统一,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解读三：区监察委员会是如何产生的？

区监察委员会由区人民代表

大会产生。区监察委员会主任由区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由区监察委员会主任提请区人大常委会任命。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解读四：监察委员会的职能职责是什么？

监察委员会履行以下职能:维护宪法和法律;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监察委员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一是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三是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公职人员作出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

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解读五：区监察委员会的监察对象范围包括哪些？

区监察委员会按照管理权限,对区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和工商联机关的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群众自治组织中从事集体事务管理的人员依法实施监察。

解读六：监察委员会的权限手段都有哪些？

监察委员会独立行使监察权,运用谈话、讯问、询问、查询、冻结、调取、查封、扣押、搜查、勘验检查、鉴定、留置等措施开展调查,收集调取有关证据,形成相互印证、完整稳定的证据链。需要采取技术调查、限制出境等措施

的,应经过严格批准手续,按照规定交由有关机关执行。

解读七：纪律检查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的职责区别是什么？

纪律检查委员会的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用纪律管住全体党员。监察委员会的职责是监督、调查、处置,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实行监察。

解读八：区监察委员会受谁监督？

区监察委员会要自觉接受区委的监督,要自觉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要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要自觉加强自我监督。

解读九：区监察委员会成立是否标志着改革试点工作已经完成？

虽然区监察委员会已经依照法定程序正式成立了,但是根据时间表和计划来看,改革试点工作仍然处于“进行时”。石景山区改革试点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北京市的统一部署,结合石景山区实际,分步实施、稳妥推进,确保改革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